

证券代码：872434

证券简称：明易达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1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北辰时代大厦1109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姜一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信

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予以汇报。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明易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8 日